

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澄清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及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 传闻情况

《中国证券报》于2008年5月29日刊登了一篇署名文章——《不锈钢企业联合限产》，作者为该报记者董文胜。文章有关本公司的内容如下：

1、“昨日，国内不锈钢龙头太钢不锈传出减产消息，公司6月份代理商300系冷、热轧产品协议供应量在5月的合同量基础上继续削减30%，热轧中板维持5月供应量，400系保持供应不变。”

2、“太钢不锈已将协议量削减政策口头通知公司代理商。”

二、澄清说明

经核实，《中国证券报》对公司的上述描述事项均属实，说明如下：

今年以来，受不锈钢的重要原料镍价格波动的影响，300系冷、热轧不锈钢市场出现了观望情绪。针对这一情况，公司积极应对，通过减少市场300系不锈钢冷、热轧的协议供应量，稳定价格，稳定市场。

另一方面，公司将充分利用全流程、生产组织灵活性高的优势，相应增加高盈利的铬系不锈钢和双相、耐热、高耐蚀不锈钢产量以及高盈利的碳钢品种产量，提高公司的赢利能力，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。

三、必要的提示

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：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网址：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请投资者关注本公司公告，切勿轻信传闻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〇八年五月二十九日